河源市地质环境监测站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组织单位意见

《广东省连平县大湖镇罗经矿区砖瓦用页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已由我单位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组织专家评审，评审结论为通过。编制单位根据专家组意见对该方案进行了认真修改，并经专家组长复核通过。经我站审核，同意将该方案报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示。

河源市地质环境监测站

2025 年 6 月 16 日

广东省连平县大湖镇罗经矿区砖瓦用页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 审 意 见 书

河源市地质环境监测站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六日

申报单位：连平县罗经建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陈文锋

编制单位：广东省核地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黄晓斌

技术负责：祝小辉

项目负责：魏　敏

编写人员：魏　敏　黎世政　刘小永

评审专家组组长：林　胜

评审专家组组员：吕增泰　林慧珠

廖　德　叶思远

评审方式：会议评审

评审日期：2025 年 05 月 29 日

评审完成日期：2025 年 06 月 13 日

评审组织单位：河源市地质环境监测站

《广东省连平县大湖镇罗经矿区砖瓦用页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 审 意 见

根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44号）、《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和《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报有关工作通知》要求，2025 年5 月29日，受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委托，河源市地质环境监测站组织相关行业的专家对广东核地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广东省连平县大湖镇罗经矿区砖瓦用页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与会人员踏勘了项目现场，听取了编制单位对《方案》的介绍，专家组审阅了相关材料，经质询、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方案》编制目标和任务明确，依据较充分，内容和格式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编制技术规范》（DZ/T223-2011）以及《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报有关工作通知》（国土资规[2016]21号）的要求。

二、连平县大湖镇罗经矿区砖瓦用页岩矿（以下简称“矿区”）位于广东省连平县112° 方向、直距约35.2km处，行政隶属连平县大湖镇管辖。矿区范围中心点地理坐标为东经114° 47′ 53″ 、北纬24° 14′ 06″ ，矿区面积0.1060km^2，开采标高+202.55m至+145m，设计生产规模525万t/a，矿山建设规模为中型；项目区损毁（包括已损毁和拟损毁）土地总面积为

14.8246hm²，损毁的地类为乔木林地、其他林地、工业用地、采矿用地、农村宅基地、农村道路、裸土地、公路用地，土地复垦责任范围面积为14.8246hm²，确定复垦面积为14.8246hm²，复垦方向为乔木林地、灌木林地、坑塘水面、水田，复垦率100%；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评估区范围45.5150hm²，其中地质环境影响严重区（Ⅰ）面积为14.8246hm²，地质环境影响较轻区（Ⅲ）面积为30.6904hm²。确定评估区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级别为二级；矿山地质环境保护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服务年限为20.5年。

三、《方案》对矿区土地损毁现状分析评估与动态预测评估结果正确，矿山地质环境问题现状评估与预测评估结果符合实际，评估分区基本合理；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可行性分析结果基本正确，影响评估区划分基本合理；矿山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分区合理，面积计算准确；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目标任务明确，主要工程措施和工程设计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要求和当地实际，具有可操作性；确定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治理与土地复垦工作量适当，工程量的核算及经费的估算基本合理；地质环境保护治理与土地复垦工作部署和进度安排基本合理，复垦方向符合《连平县大湖镇、三角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并得到土地权属人认可。

四、建议

（1）矿山企业应按要求布置完成境界截排水系统、排洪渠和沉砂池建设，做好地质环境监测和管护工作；矿山开采活动过程中应注

意可能出现的地质环境改变对环境的影响，一旦发现异常，应立即停工，采取应急防护措施，确保人员和设备财产的安全；

（2）矿山建设和采矿活动形成的边坡较多，在暴雨或长时间强降雨条件下可能诱发崩塌、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矿山生产过程中应采取相应防治措施，确保边坡稳定、安全；

（3）排土场应及时做好环境保护治理设施和复绿工作，预防地质灾害、水土流失发生；

（4）本期方案对采坑保留为坑塘水面，矿山后期的方案修编可根据矿山开采的实际情况或政府规划，对采坑的复垦方向进行调整。

（5）按专家提出的意见修改完善方案内容。

综上所述，该《方案》总体符合矿山环境保护和土地复垦有关文件的技术标准和要求，专家组同意通过对该《方案》的评审。建议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按程序上报主管部门审核备案。

附：专家组名单

专家组长签名：

2025年5月29日

广东省连平县大湖镇罗经矿区砖瓦用页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专家组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专业	签名
林　胜	河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高级工程师	采矿工程	
吕增泰	广东明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岩土工程	
叶思远	河源国土资源信息中心	高级工程师	测绘工程	叶思远
林慧珠	河源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造价	
廖　德	河源市国土整治与监测中心	工程师	国土资源	

《广东省连平县大湖镇罗经矿区砖瓦用页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修改审核意见

由广东核地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广东省连平县大湖镇罗经矿区砖瓦用页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已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了修改，其矿山环境保护动态投资为100.33万元，土地复垦动态投资为163.93万元，合计总投资264.26万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服务年限为20年6个月，修改达到了专家组要求。专家组同意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批。

专家组组长：

	专家	专家审核意见	专家签名
专家组成员	林　胜	通过	
	吕增泰	通过	
	叶思远	通过	叶思远
	林慧珠	通过	
	廖　德	通过	

2019年 6月 13日